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 
承辦人：溫善淳  
電話：05-3620123#366  
傳真：05-3622697  
電子信箱：jacksama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3010222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(0102222A00\_ATTCH1.pdf、0102222A00\_ATTCH2.pdf、0102222A00\_ATTCH3.doc、0102222A00\_ATTCH4.doc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，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業經考試院、行政院令會銜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5月27日公訓字第10300081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旨揭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，業經考試院、行政院會銜修正發布，其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業登載於該會網站 (<http://www.csptc.gov.tw/>)，俾供查詢。
- 三、檢附前開來函(含附件)影本、修正條文全文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、本府公報編行小組

2014-05-29  
10:49:59  
電文  
交換章